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26-018

##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该议案涉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根据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相关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已获确认，具体薪酬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 薪酬标准

1. 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 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实行董事津贴制，其中董事长津贴标准为每年人民币 40 万元（含税），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 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确定，按其工作岗位领取薪酬。具体如下：

在公司（含子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①基本薪酬：主要依据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属固定部分，占年薪的 50%~80%，按照月度平均发放。

②绩效奖励：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个人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确定，最终根据考核结果统筹兑付，属浮动部分，占年薪的 20%~50%，按照绩效考核周期及考核结果发放。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当年度结束后根据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公司薪酬制度，结合高级管理人员当年度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进行绩效评价并审核确认。

③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是对职业经理人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方案。

2.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薪酬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津贴标准为每年人民币 6 万元（含税），按月发放。公司独立董事行使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四) 其他。

1. 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等按照《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4. 本薪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若本薪酬方案与日后颁布实施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经合法程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相抵触，以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经合法程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为准。

### 三、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